

2025 年湖南省总工会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说明

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

- 1、收支总表
- 2、收入总表
- 3、支出总表
- 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22、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

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（一）职能职责。

中国工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职工自愿结合的工人阶级群众组织，是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，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，是工会会员和职工利益的代表。湖南省总工会是全省各级总工会和各产业工会全省组织的领导机关，由中共湖南省委领导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》和《中国工会章程》规定，湖南省总工会机关的主要职能职责：

（1）根据党的基本理论、基本路线和基本纲领，遵照全国总工会确定的工会工作的指导方针和任务，围绕大局，结合我省实际，指导全省工会工作。

（2）贯彻执行全国总工会和省总工会代表大会的决议，依照法律和章程，组织和指导全省各级工会履行“维护、建设、参与、教育”等社会职能，开展工会各项工作；领导省总工会直属单位的工作。

（3）对有关职工利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，向省委、省政府和全国总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情绪、愿望和要求，并提出意见和建议；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政策、措施和制度的制定；对侵犯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事件进行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，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。

（4）开展工会理论政策研究，为各级工会提供理论政策服务；研究制定工会组织制度和民主制度，监察检查《中国

工会章程》贯彻执行情况；研究指导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；指导基层工会组织职工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、民主决策、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，建立健全调整劳动关系、维护职工劳动权益的平等协商制度和计提合同制度。

（5）协助市（州）党委和省直有关厅（局）党组（党委）管理市（州）一级工会和省级产业工会主要领导干部；研究制订工会干部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，承担大型企事业单位及县市区以上工会的领导干部的培训。

（6）受省政府委托，承担全国劳模的推荐、管理和省劳模的推荐、评选、管理工作；负责省内全国“五一”劳动奖章、奖状获得者的推荐、管理工作。

（7）负责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管理、审查、审计工作，研究制定工会组织兴办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有关制度、规定；负责工会劳动福利事业发展的指导、协调工作；负责职工医疗休养事业的规划、指导和管理。

（8）负责与港、澳、台工会的联络和交流合作工作；发展同外国工会组织的友好关系。开展国际工人运动研究工作。

（9）承办省委、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（二）机构设置。

省总工会内设处室为：办公室、研究室、组织部、宣传教育和网络信息部、劳动和经济服务部、职工技术协作办公室、基层工作部、权益保障部、女职工部、财务资产部、机关党委、离退休办、经费审查委员会办公室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湖南省总工会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预算单位，因此本部门预算仅含本级预算。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：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5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3269.33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69.33 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减少 98 万元，主要是人员增减所导致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：2025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3269.33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 2087.33 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 537 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 335 万，住房保障支出 310 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增加（减少或持平）98 万元，主要是人员增减所导致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3269.33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87.33 万元，占 63.85 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 万元，占 16.43 %；卫生健康支出 335 万，占 10.24 %；住房保障支出 310 万元，占 9.48 %。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5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3229.33 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5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40 万元，

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，其中：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0 万元，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劳动竞赛、双联和困难职工帮扶工作及考核、厂务公开及民主管理等方面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5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运行经费：2025 年本部门本级 1 家行政事业单位的运行经费 3269.33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98 万元，下降 2.91 %，主要是人员增减所导致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2025 年本部门机关本级等 1 家行政事业单位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。2025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。

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2025 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 0 万元；培训费预算 0 万元；拟举办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经费预算 0 万元。

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2025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。

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，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0 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

车 0 辆，应急保障用车 0 辆，执法执勤用车 0 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；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（不含车辆）。2025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 0 辆，应急保障用车 0 辆，执法执勤用车 0 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（不含车辆）。

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3269.33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3229.33 万元，项目支出 40 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3、劳动和技能竞赛：牢固树立和积极践行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的发展理念,面向基层、面向一线职工、面向普通劳动者,以提升职工技能素质、推动企业技术创新为重点,广泛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。

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

